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臺南市政府工務局 函

地址：70801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

承辦人：劉侑昇

電話：06-2991111-1438

傳真：06-2982941

電子信箱：tnf741@mail.tainan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南市議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5年9月14日

發文字號：南市工新三字第1050942459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(0942459A00_ATTCH1.pdf、0942459A00_ATTCH2.doc、0942459A00_ATTCH3.docx)

主旨：函轉臺南市議會第2屆第3次定期大會請願案（工務請願1號案）大會決議1份，請貴局依權責辦理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臺南市議會105年9月6日南議工務字第1050006303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有關盧崑福議員建議將0206震災維冠大樓每位往生者死亡慰問金300萬元提升至800萬元1案，請貴局依權責辦理，逕復臺南市議會。

正本：臺南市政府社會局

副本：臺南市議會、臺南市政府秘書長室、臺南市政府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、臺南市政府工務局新建工程科



裝

訂

線